

7.7  
TUESDAY  
撒母耳記下  
12:1-31

大衛說：「是的，孩子活著的時候，我禁食哀哭；因為我想上主可能憐憫我，不讓孩子死。現在孩子死了，我為甚麼還要禁食呢？我能使孩子活過來嗎？有一天我要到他那裏去，可是他永遠不能回到我這裏來！」大衛安慰他的妻子拔示芭，跟她同房。她後來生了一個兒子；大衛給他取名所羅門。上主喜愛這孩子，吩咐先知拿單給這孩子取名叫耶底底亞，因為上主喜愛他。（撒下12:22-24）

## 仍在上主手中

大衛害死烏利亞，將拔示芭娶進宮為他生子，這件事大大惹怒上主。於是上主差遣拿單要讓大衛知罪。拿單先以富人強奪窮人的羊的故事，喚起大衛的不平之鳴，接著一舉戳破大衛的偽善，使他意識到自己正是故事中那罪大惡極之人，並帶來懲罰——使孩子受病痛折磨而死。

大衛的離經叛道不僅影響他自己，更讓一位母親悲痛、孩子死去。這是極為慘痛的代價。死去的孩子成為大衛心上一道疤，提醒著他曾犯過的錯，但後來所羅門的出生，卻是告訴大衛，上主仍然與他同在，也安慰了拔示芭的心。上主喜愛這個孩子，賜他名為「耶底底亞」（意思是「被耶和華所愛」）。

大衛是我們的前車之鑑，讓我們知道執迷不悟而犯罪，難以逃避惡果，必須付上代價。但是這並不表示我們就再也沒有得救的機會，上主接納我們真心的悔罪，祂不拋棄我們，並賜下恩典記號，使我們知道自己仍在上主的手中。無論我們身在何種處境，盼望我們以認罪悔改的心尋求上主。

## 台神從神學談人類身心靈 深化關懷牧養事工



▲攝影／林宜瑩

台灣神學研究學院舉行「身體神學與整全信仰」教牧研習會，邀請各領域教授擔任講員，透過基督信仰了解人類身心靈各層面，希望結合神學與實務，落實真正的整全宣教。（相關報導請至TCNN瀏覽）

審判與赦免的主，我要向祢認罪，求祢幫助我真正悔改，不重蹈覆轍，在祢裡面活出新的生命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

